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存放保证条款

(产品注册号:)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,任何废物、货物或其他物品(无论是否属于被保险人),均不应存放或临时存放在本保险单所承保的建筑物的楼梯间、走廊及一切公用地方,否则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。但如任何被保险人以外的第三方违反本约定,且被保险人在损失或损毁发生前已将上述情况书面通知保险人,则保险人不应因此免除保险责任。被保险人必须将所有废弃物放置在桶中,且每日搬离到本保险单所承保的建筑物外。

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相抵触之处,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;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,以主险条款为准。